

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戴雅萍主持，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《关于戴雅萍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审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调整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《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（草案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同时将该议案送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《关于注销宿迁分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7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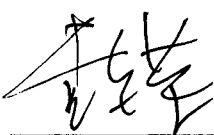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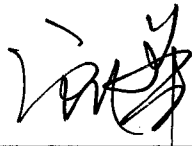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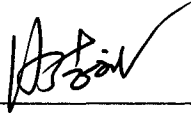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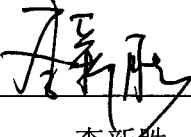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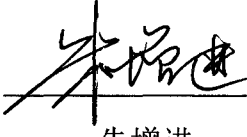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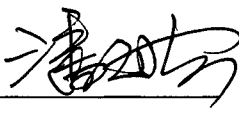
表决结果：11 名赞成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特此决议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签字页)

董事签字：


戴雅萍
查金荣
唐韶华
张敏
仇志斌
靳建华
李新胜
朱增进
汪大绥
周畅
潘敏

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2013年12月15日